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维持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长期 信用等级及“13 东特钢 MTN1”、“13 东特钢 MTN2”和“15 东特钢 CP003” 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

目前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北特钢”）2015 年审计报告和 2016 年一季度财务报表尚未披露；同时，东北特钢“15 东特钢 CP001”、“15 东特钢 CP002”和“15 东特钢 CP003”第三次持有人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召开，东北特钢“13 东特钢 MTN1”第三次持有人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召开，相关债项的违约事项处理目前尚在进行中，故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决定维持东北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C，并维持“13 东特钢 MTN1”和“13 东特钢 MTN2”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C，维持“15 东特钢 CP003”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D。

特此公告。

